

2026年度
长沙市望城区文化旅游广电
体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6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 职能职责

1、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事业和产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推进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融合发展。

2、组织区级重大行业活动;管理全区行业社会组织，指导全区行业基础设施建设和行业活动;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市场开发战略，推进全域旅游。

3、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4、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加强文物保护与管理，确保文物安全。

6、负责管理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指导监督全区文化、文物、旅游、广电、出版、版权、印刷、电影等市场领域行政执法，组织查处全区文化、文物、旅游、广电、出版、版权、印刷、电影等市场领域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7、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并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参加和举办大型体育竞赛，指导青少年体育工作，促进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

8、组织全区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产业对外合作推广，推动望城文化走出去。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长沙市望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文化科、旅游科、体育科、产业科、文物科、市场科。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83 人，实有人数 85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6 年文旅广体局系统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1、长沙市望城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2、体育运动中心、湘江古镇群事务中心、文化馆、文物保护发展中心、雷锋图书馆、花鼓戏剧团。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4,718.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18.21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12.4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力下降，预算压减。

（二）支出预算：2026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4,718.21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60.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3.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0.65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2.45 万元，主要是财力下降，预算压减。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6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4,718.21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6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2,664.2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2,536.71 万元，公用经费 127.50 万元。

（二）项目支出：2026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2,054.00 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街镇专项补助等，其中：电影公司公益电影补助 190 万元，主要用于送电影下乡、免费开放和退休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等方面；非税国资收益执收成本 455 万元，主要用于谷山体育公园物业管理和原电影中心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方面；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专项 34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开展全民健身及群众文化活动，以及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等方面；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区域评估 11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项目建设的文物考古区域评估勘探等方面；图书馆 126 万元，

主要用于图书馆免费开放及图书报刊购置、总分馆建设配套等方面；旅游专项 384 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宣传推广、节会活动开展、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奖励等方面；群众文化补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4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免费开放等方面；文化站免费开放补助 4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 11 个文化站免费开放；文体日常事务专项 150 万元，主要用于局系统日常运转、体育中心物业管理、《望城文艺》出刊、农村应急广播村村响日常维护、文物保护与协调、旅游培训和创建等方面；文物管理及保护专项 84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管理、文物保护和调勘发掘日常管理、汉王陵日常运转等方面；剧团戏曲保护与传承发展专项 132 万元，主要用于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表为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27.5 万元，比上年预算 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主要原因是体制调整，原电影中心撤销，人员并入文化馆，财务并入局机关；剧团 2026 年为财政预算独立核算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12 万元，上年度未纳入预算系统。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6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8.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3.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5年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6年剧团为新增预算单位。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6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未安排会议费支出；培训费预算28万元，拟开展文化、旅游、体育等公益培训，培训内容为器乐、舞蹈、书画、戏曲、主持、球类、旅游服务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2.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81.3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6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4,718.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64.21 万元;项目支出 2,054.0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一)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注：本报告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9、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